

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

粤清中心函〔2013〕5号

关于举办国家清洁生产审核培训的 通 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，强化清洁生产宣传培训，加强我省清洁生产审核队伍建设，配合我省企业开展清洁生产，加快推进我省清洁生产工作。环境保护部清洁生产中心与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定于2013年11月18日~11月22日在广州联合举办两期“国家清洁生产审核培训班”。

本培训班将由环境保护部清洁生产中心的专家授课，为期5天。培训班将详细讲解清洁生产审核方法，同时结合实例介绍、讲授部分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的全过程及其技巧。全程参加培训班并考试合格者，由环境保护部清洁生产中心颁发培训合格证书。现将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格要求

- 1、参与清洁生产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相关人员；
-

2、技术服务单位、行业协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等参与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的相关人员;

3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企业负责人及相关人员;

4、学员需大专以上学历(在读本科学生不能报名参加)。

二、培训费用

1、培训及资料费:每位学员 2500 元(不含食宿费);

2、住宿及早餐由我中心统一安排(自愿选择),费用自理,自行付费给宾馆。

参考价格:标准双人房:248 元/间·天;自助早餐费:30 元/人·餐;午、晚餐费:70 元/人·餐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报到时间:11 月 17 日 15:00~18:00

11 月 18 日 7:30~8:20

报到地点:广州市三寓宾馆骏晖楼大堂(广州市越秀区三育路 23 号,电话 020-87756888)

授课时间:11 月 18 日~11 月 22 日(18 日上午 8:30 正式上课,22 日下午考试)

四、报名方式

培训班可直接填写报名表(QQ 群 233391547 共享下载)后发至邮箱或者登陆“广东省清洁生产网”(www.gdcp.org)在线报名,并在报名后将培训费汇入我中心银行账户,汇款后请将汇款底单扫描或者拍照发至邮箱 98742036@qq.com。

因培训班名额有限（2期共120人），我中心将按汇款到账先后顺序安排学员参加培训，超额学员将安排参加下一期培训班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报到时请务必携带1寸免冠彩色同底色照片2张、最终学历(学位)证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考试时查看原件，复印件上课时交到会务组）；为便于练习和考试，请务必携带计算器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曾苑汕（15011999942）朱洁静（15920534317）

电 话：020-83557285，83548965，

传 真：020-83549912

邮 箱：98742036@qq.com；

Q Q群：233391547（如有疑问可在群内咨询）

七、付款账号

收款单位：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广州吉祥支行

账 号：3602000609200069969

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

2013年8月26日